

敬啟者：

自駕遊本身並非壞事，但基於本港現況，實在不可繼續推行。

作為升斗市民，我們並無權力改變現況。即使我們不滿特首，或者特首候選人，亦只能在人群中發聲，表達一己之見，並未有權投票。我們對政府、對立法會寄予厚望，奈何，換來的只有片面之詞，漠視民意。

自駕遊讓中港兩地車輛來往，本非壞事，但卻引發一連串問題。在前些日子的反自駕活動中，市民已經對反自駕的理由指出並解釋。除非政府不理民意，只坐在家中品酒，否則閣下必能聽見市民的訴求。論點之多，未能盡錄，我在此亦不加詳述。

一曰：「讓內地司機嘗試來港駕駛，並非壞事，更促進兩地融和。」內地司機的駕車文化大家有目共睹，若香港開閘放行，警方可以廿四小時保護七百萬港人嗎？恐怕香港人都變成黑影，任由車輛踐踏。而且，讓內地司機來港駕車，更為以港人作賭注的做法，埋沒良心，違反政治倫理。

素來經濟均為政府訂下政策的大前題，但市民的安全、意見，卻被拋諸腦後。內地人來港，當然可以帶旺本港經濟，但背後作交易的卻是幾百萬港人的生命。林局長批准開城門，官府收受利益，當然可以坐視不理，因為他們是既得利益者。但城內百姓卻要受盡外來人士帶來的負面影響，投訴則無門，擊鼓亦無聲。

自駕遊乃政府黑箱作業下的產物。市民對此不滿，只好上街爭取，或者去信表達意見。即使部分人未有對事件作出行動，但這不代表他們支持自駕遊。比方說，五區公投中投票率低，那代表反對五區公投是主流民意嗎？我們不能證明那八成多的選民的意願，也不清楚沒有上街的市民的想法。草草判斷他們的立場，未免扭曲了民意，不合邏輯，實為一邏輯謬誤，亦不能作為政府強推自駕遊的理由。

最後，祝各位官員路上安全，顧己亦及人。尤以林瑞麟局長和唐英年先生為重，願天神保佑你們，以免車毀人亡。

此致

交通事務委員會秘書

Elvis Ng

23/2/2012